

政治講義 第十種

何中權

社會科學概論

中央軍事政治學校政治部出版

社會科學概論目次

一 總論

二 社會及其意義

三 經濟及社會之真實基礎

四 政治

五 法律與道德——倫理學說

六 風俗與文化

社會科學概論

蕭楚女編述

一 總論

研究的問題：

- 1 試舉一例以証明「科學」之意義！
 - 2 何謂「科學的方法」？
 - 3 什麼叫做「客觀的環境」？
 - 4 社會科學何以得列於「科學」之林？
 - 5 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有否不同之點？
 - 6 人類的自由究能達到什麼程度？
 - 7 釋迦牟尼何以是機械的唯物論者？
 - 8 社會現象與自然現象之間有什麼聯繫的關係沒有？
- 凡集合（搜集）若干事實（現象），加以分析，觀察其各個事實（現象）間的相同之點和相異之點；然後綜合起來，求得其所以相同相異之原因與結果，以成立一「定律」（公例或公式）者——謂之「科學」。故科學者，一察明某種事實（現象）之「因果關係」之方法也。

科學大別之可分為二類：一，「自然科學」——即天文，地理，物理，化學，生物，

生理，心理……等以「自然界」所發生的各種現象爲其研究對象（材料）之科學。此等科學之對象，大都是具體的；雖微渺如光學中之光，聲學中之聲音，心理學上之人類行爲的現象，電學中之電氣現象；然要皆尙有動靜之迹象，可以在聽覺，視覺，觸覺及測驗器中尋得。二，「社會科學」——即經濟，政治，法律，道德，倫理，宗教……等以「人事界」所發生的各種現象爲其研究對象之科學。此等科學之對象，大都是抽象的；雖顯著如一國之政治組織，巨冊之法典條文，乃至買賣，徵兵，罷工，戰爭等明明白白之事實；然要皆只可以腦系中之思索與表現思想之語言文字以推求說明其理性質素之所在，却終不能如自然科學，可以親聽嗅觸諸覺及精微之儀器，以求得其香臭，甜苦，軟硬，輕重，大小，黑白，高低等之具體的形質。故社會科學可以說是一種研究「無形質的事實或現象之科學」；研究社會上人與人之間的因生活而起的種種「關係」的科學。

「人」是自然界現象之一；人之本身，亦是物質；人與人之間且無時無事不需自然界爲之作媒介。故人在生活上所發生的種種現象——人與人之間的種種關係——亦和自然界的現象一樣，莫不有一定之因果關係存在。故人事界亦可與自然界一樣，用科學的方法研究它的過去與現在，以推知它的未來——亦可以使人事界諸現象，由分析，觀察，試驗，綜合而成爲有系統之「科學」。

但人事界諸社會現象，在根本的性質上，却又不與自然界諸自然現象完全相同。諸自然現象，如物理的，化學的，生理的，心理的之間，均屬互相牽涉，有聯繫之關係

；諸社會現象，如政治的，法律的，經濟的，宗教的，倫理的之間，亦然。然自然現象中之每個分子，却沒有「自覺的意識」；而「人」在社會現象中則有「自我之存在」與「我」為某種或不為某種活動」之意識。自然現象之間的聯繫，不能以其自力變成某種有計畫的規畫；社會現象之間的聯繫，却能在一定的客觀的條件之下，以人之意志而成立某種「秩序」和規畫。

然這却不是「唯心論」，說人的意志是絕對自由——人心可以創造一切；說世界文明是人心所欲的結果；社會歷史是聖賢英雄的著作。這是說：在某種一定的客觀環境——一定的因果關係——之範圍內，人對於自身之動作，有一種選擇之自由——可以意識得他「爲什麼」要做或不做這事；意識得他是在「怎麼樣」做或不做這事。譬如人之生存，非「食」不可；「食」爲一個一定的客觀環境——即一定的不食即死之因果關係。在此食的範圍內，人絕不能出其範圍而不食，只能選擇乾飯，稀飯，麵包，點心等適己意而食之。唯心論者相信意識絕對自由，結果一定是英雄主義，個人主義；因而便自然要承認世上應有階級，私有財產及其種權力應當存在。自柏拉圖，孔丘，以至梁啟超，章炳麟，國家主義的醒獅派都是如此。反之，有一種機械的唯物論者，亦是不革命而反革命的。他們把人事界的因果關係，看得和理化現象一樣，輕二義一化合而成水，乃自天地開闢以來，以至天地毀滅以後，終古不變的；多一點則遊離，少一點也不能成水。人生富貴窮通，亦皆有一定之原子量，原子價，規定於先；張作霖如此威赫，是

他「命」好；我之餓死，受罪，亦屬活該。自釋迦牟尼，班彪，陶淵明，以至今日之一切宿命論者，他們便自然會以不革命而成為反革命之徒！

因為如此（指上述），所以人類才能適應自然界的一切變化，而生存；而且變更自然界的形質以遂其生活上之進步。同理，人類能適應自然界，變更自然界，却絕不能超越於自然界以外。『人生長於自然界之中』，是一個鐵打的事實；人類之生活，乃是自然界生長變化所表現的一方面。故人類之生活，絕對不能離開物質——真個從赤松子遊者，必定已經是『鬼』；人若停止了物質上的生活，則所謂『社會』且立即消亡！故社會現象與自然現象之間，又不是完全各自獨立的；乃是有互相聯繫的關係的。所以研究社會科學的人，有時亦須明了某種自然科學——如『經濟地理學』，即係聯繫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之一科目也。

二 社會及其意義

研究的問題：

- 1 人類用什麼為生存競爭的武器？
- 2 何謂『社會的變動』？
- 3 所謂『經驗』是一種什麼東西？
- 4 何以動物沒有知識？

5 「文明」兩字的意義何解？

6 人與動物根本不同之處何在？

7 人爲什麼要有「共同的生活」？

8 「協作」與「分工」這兩名詞是否相反？

9 「階級」如何發生？

10 「階級」是一種什麼意義的現象？

11 何謂「社會的工具」？

12 「社會」的意義如何？

13 「國家」與「社會」是否即爲一物？

14 當哥倫布發見西印度羣島時，那地方是不是一個「社會」？

15 社會之構成是怎樣來的？

16 試爲社會最初發生時之想像！

人類取其生活資料於自然界；最初是採取自然界中現成之物（如菓品，禽獸），與高等動物猿猴等是一樣的。此時人類生活還說不上「生產」兩字。人類應於生存上之必要，必假設法戰勝自然之壓迫；但還不是單獨的個人所能做的；大家必須互相結合起來。所謂「社會」便從此起點。但結合的動機，在最初，並不是大家意識得「要如此」，然後才起而實行的。人類之團結，也和其他動物之爪牙喙翼一樣，是一種天然的生存

競爭之武器（其他動物亦每因生存的需要而有一種團結）。

人類有了這個競爭的武器——結羣互助——之後，個人的勞動，乃成爲「社會的勞動」（共同工作中之一部分的努力）。從共同工作的社會勞動中，偶然不時的發見一些新的勞動方法和修改舊的勞動方法——勢必需要一種特別的工具，將它綜合成爲各種概念而記錄（記憶）下來。這便成爲後人所謂「知識」。知識之所以能構成，由於語言之發展——沒有語言，人類便只能有渾渾噩噩的模糊感覺，必不能有明晰的概念；因而亦便不能有明晰的思想。語言之起源，則由於共同工作時，需要一種彼此招呼以期一致用力的簡單呼聲而起——即由「亥育」「亥育」之聲，積漸而後變成動詞，名詞……諸複雜語言。語言發展，人類的勞動方法，益得整理，改革；勞動產生知識，知識轉助勞動——於是乃更於共同勞動中，發見種種協作分工之方法。從此生產量便增加起來。生產品的數量增加之後，人類社會之文明，就開始發展——因爲人類有了生活上的閑暇，足以從事於生活以外的事業上之活動；再也不必像禽獸一天勞力只够一天消費，整天光陰，全費於胃的問題了！文明的開展，意義便是說人類在生物的需要（飲食男女）之外，逐漸發生更繁複的需要（按人類並不是因爲需要多，才去努力生產；乃是因爲生產多了，然後需要才繁複起來。故唯心派之制慾論對於社會改革數千年來只是隔靴搔癢）。又生產發展，乃人口增加及地域擴大，知識發達之自然結果，故老子一派之限制生產論亦是違反進化原則無補於世的）。需要增多，人類的生理組織及天性亦逐漸變易

——如因生活品豐富而消滅食人之俗，天性漸勝，忍；因穿衣之習慣而致皮膚抵抗寒熱之力逐漸減退——甚至如近世，因有光學上眼鏡之供給及巨廈建築，電燈烟酒等關係，而近視眼益多——因要應付此日漸變易之生理組織與天性，而以人力改造自然之生產方法，自然也跟着繁複起來——總之：人與自然相戰，因經驗而改進生產方法；因生產方法改進，而生產量增多，以致需要繁複；又因需要繁複而再求改進生產方法以爲適應。

共同生活之作用，不外：（一）繁殖種族（母子養育關係）；（二）共同禦敵；（三）生活上之經濟協作。一二兩點爲人與一般動物共通之點；第三點乃人與動物差異之所出發。一般動物雖然有時亦有生活上之經濟協作，但其所有之工具（爪牙喙翼）爲天生的，固定的，不能由所有者爲自由之選擇以應用；故其生產方法，與分工互助之方法「終古如斯」永不能有所改進；而其個體間之相互關係及其生活上之組織，亦自千古不變（如蟻之社會組織，雄蟻雌蟻工蟻間之關係永遠如此）。故一般動物可謂「只有生活，沒有文明」。人則能製造離開身體的工具——隨境遇之需要而變換工具之種類形質與使用之方法。故動物對自然界只能爲消極之適應；人類則能爲積極之適應，且改造自然使其適應於己之生活（魚入黑洞，則目之作用消失，變爲盲魚；人於無光處則裝置電燈使光明征服黑暗）。人類製造工具之能力，乃人類生理上（手）的特殊構造與人類生活上經濟協作之結果——即由於共同勞動中的經驗所得。故人類適應環境的全部歷史，即自原始至現今的文明發達史之全部，只是人類在生活上如何分工協作以求得生活滿足之

過程——亦即是一個工具變化發達的過程。

人對環境之適應，既是積極的；則社會內分工協作之方式，就很容易變更——因為人對自然的關係，是時時要因自然之變化而變化的。人對自然的關係變，即是生產上的生產（勞動）方法與生產量之變。社會內的分工協作方式，則隨着生產方法及生產量而變。無人造工具之時，社會中只有最簡單的共同——拔樹，採菓，捕魚等——「無分工」的協作；生產之量既少，故無儲蓄，且因生產品彼此相同，亦無交易。手藝時代，有了各種各應各用的工具，遂在生產過程中，發現使用工具的「技能」，而有體力與智力之分工，農業與手工藝之分工；分配上便不能沒有交易，便自然要派生出一個「商業」的生活形式來；同時，因為生產量增進，發生剩餘儲蓄便自然成立私產制度。機械工業時代，分工繁複，而協作尤關聯密切；生產技術與生產量進步而資本集中；分配方法乃亦自然由小商業而變為托辣斯式的國際資本主義的市場組織。綜合言之，則是工具（勞動方法）之性質變（工具性質之變即生產方法之變），則生產量亦變；工具及生產量變，則占有方式（私有或公有生產工具）及分配方式（私有制或共產制）亦變；占有分配的方式變，則社會內「人的結構」（即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當然亦要隨之而變。沒有私人占有及交易分配之時，必無貧富；有了私人占有工具之時，然後世界上方才發現「資本家」和「一無所有之賣力者（工人）」——才有「階級」。

「階級」兩字，有一定的科學的定義。農夫，織女，司令，兵卒，教員，律師……

並非階級；乃是種種職業的分別。又窮人和富翁，亦只是財產所有額的多寡（或有無）比較的形容詞——不是階級。嚴格的階級的意義，乃指勞動工具（技術程度）發展到了一定的時期（如現在的大規模機械生產組織，工人差不多成了機械之一部的一種活機械），社會上發生一種占有生產資料（土地，礦山，工廠，原料，金錢，交通機關）及工具（機器及作工所用之器具）的人；與另一種喪失生產資料及工具，只能出賣已身所有勞力以爲生活的人（這種人到了此時，其所有勞力自然不能成爲一種商品，聽憑占有生產資料與工具者之選擇，剝削，掠奪，壓制，虐待）。合這兩種人，及介於他們中間的過渡者，方能稱爲「社會階級」。

有了階級，當然就有一階級或數階級壓迫其他一階級或數階級的事實；亦當然就有被壓迫者反抗壓迫者及壓迫者不許被壓迫者反抗的「鬥爭」。自從人類社會工具進步，及原始共產生活破壞以來，便有階級；以便就有「階級鬥爭」。故人類文明（？）之全史，直是一部階級鬥爭史——由領主與農奴對抗的時代遞進而至於資本家與勞動者對抗的時代，歷史進展之方式，莫非由「甲」與「非甲」之對抗而至「乙」；更由「乙」與「非乙」之對抗而至「丙」……在這樣的進程中，社會中由共同勞動的經驗積漸進化而成的許多「精神的工具」（如語言，文字，文學，科學，藝術，教育……）這自然要爲壓制者——統治階級——所利用；以爲剝削，愚蔽，強迫，脅制，玩弄，被壓制者之工具。因此所以才有一個時代一個時代的宗教，政治，法律，倫理學說，道德標準……等

現象。只有階級消滅之後，這些社會的精神工具，才能真為社會所「公有」，而為征服自然之用。

如上所述，可見「社會」，乃是「一種能製造工具的人類之勞動的結合」。此結合演進之開展，乃生政治，法律，道德，宗教，哲學，科學，藝術，風俗諸現象，而成為今日以前之「人間歷史」（即一般之所謂文明）。唯心派如盧梭等之契約說，謂人類最初即以大家之考慮計較組成「國家」，以便生活者；在事實的社會進化史上，實為「想當然耳」之說謊（他這種學說乃十八世紀歐洲資產階級取得政權的一種工具）。又如中國素來傳說，謂有聖人出（伏羲，神農，黃帝以至袁項城，段合肥，討赤的吳孚威，孫聯帥），為之制作文物制度，作之君，作之師者；尤其是荒謬無稽之造謠（此等學說乃封建專制時代箝制人民之必要的工具）！

三 經濟及社會之真實基礎 研究的問題：

- 1 何謂「生活資料」？
- 2 人類征服自然是怎樣一回事？
- 3 什麼叫做經濟？
- 4 本書所謂「經濟」與普通說話中之所謂「經濟」有無異義？

- 5 普通所謂「不經濟」的意義如何？
- 6 「自然經濟」這句話怎麼講？
- 7 何謂「家族經濟」？
- 8 「奴隸」在經濟進化中是如何產生的？
- 9 手工業的根本基礎何在？
- 10 資本主義發生於什麼原因？
- 11 共產主義時代何以能够保證人人生活的安定平等？
- 12 將來的共產主義社會與古時的氏族共產社會是否相同？
- 13 自古以來的社會究竟建築在什麼基礎上面？
- 14 什麼東西叫社會向前變化的？
- 15 社會的變化有沒有一定的規律？
- 16 自然界的條件能不能左右社會變化的進程？
- 17 所謂唯物史觀是一種什麼東西？
- 18 「革命」與「進化」的性質同不同？
- 19 社會中何以要於自然進化之外發生革命？
- 20 為什麼社會由一階段進化到另一階段時中間定有一個過渡的階段？
- 21 為什麼日本維新只不過五六十年便已變成了資本主義的國家？

22 爲什麼中國要成爲今天這樣的一種社會狀況？

人類使用自己的勞動（工力）通過自然界，使自然界的物質變爲滿足自己生活的資料，而且是經常的如此做法；則此種活動，即名爲「經濟行爲」。自然物品雖然本來就有「自然價值」；但須經過人工，然後才能發生「經濟價值」。經濟行爲，必定是造成經濟價值的行爲——這種行爲最主要的，便是「生產」。生產有三要素：（一）勞動（工力）；（二）工具（技術）；（三）生產資料（自然）。所謂「經濟」，便是經常的使用或儲蓄這些要素（即社會之生產力）。一切經濟行爲，綜合起來，便是社會的生產過程之總和。

人類經常的爲經濟行爲，即經常的使用工力技術對付自然界；因此人類自己之間，便自然要發生某種形式的經濟關係——此種關係，乃係適應生產的需要離開人類之意志而獨立的，便是說，其成就並非人類始意所料及，或始意所情願的；乃係自然而然且不知其然而然的自然成立的。例如社會中生產力尚未發達到機械工業之時，手工業店舖中店主與夥計徒弟之間的關係便較和平親熱，多帶家人父子之親族的形式。一到資本主義機械工業之時，供給工力者與占有工具者（資本主與工人）之間，便自然毫無感情，而只有買賣形式的利害計較了！此等經濟關係之變遷，根本上係受規定於當時之生產量；生產量之變化，則受生產性質之規定；生產性質之變化（如手工業或機械工業所有的生產力及所收的效果必定大異），則爲生產工具的性質及技術程度所規定（如用犁耕田與用機械播種，在工具性質及農業技術上，都影響農產品之收穫很大）。而經濟關

係之變化，則又足以規定人類共同生活的範圍之大小。

當原始自然經濟時代，一切物品均由直接分配，並不須經什麼市場。其生產則由於人力加以極簡單之工具——如石斧，石棒等（此即工具之性質及技術之程度），因而其生產遂只能採取現成之物而不能製造（此即生產之性質）；於是生產量少而自無剩餘之物品。故其時之經濟關係，乃成爲一種原始的氏族共產組織。無剝削之人，亦無剝削之必要；且生產品之性質與數量大致相同更無可以剝削之物；故無階級而人人平等；而其共同生活之範圍，遂亦只能限於數十百人之小羣。

由自然經濟進步，人類始能利用畜力與工具；在生產性質上，形成原始的農牧社會；開始發現剩餘生產品與交易制度。從此，氏族共產制破壞，大家族共產制成立；每個家族中子弟婦女與家長間之經濟關係，則爲「我（家長）供給你們（子弟等）的衣食，爲你們經理生活上的一切事情；你們則須完全聽命服從於我的指揮管理而從事於生產」——自成一種「從屬關係」。其共同生活之範圍，則擴及於三五百人之村社或部落（此等經濟組織，尙可見於中國內地「張公百忍，九世同堂」之家）。

由此演進，人類更於人力，畜力外，知利用水之自然力，簡單的機械力。生產之性質則由農業而成農工分工，派生出手工業的工業；而勞動之供給，則專賴於奴隸及農奴。生產量益增高，剩餘生產品益多；於是遂有產生剝削制度之可能性；人與人之間遂發生奴隸或農奴制的階級關係——軍人（今日之張作霖，孫傳芳），儒生（今日之梁啟超，

章炳麟），合成統治階級；而農工奴隸則爲「治於人者」，另有商人出入於其間，因其業爲「懋遷」，故較農工自由。其共同生活之範圍則擴大至於「國」——發生國家主義。

國與國之間，以買賣爲分配，遂發生市場（希臘市府通商時代）。其時生產力爲手藝的工具，及手藝之技能；其經濟關係則爲交易的小資產階級社會。自由的手工業與自由的農民（自耕農）生活於萬人以上的城市及其近郊。

市府經濟發展之結果，自然變於今日之大商業的分配。生產力漸漸完全用機械，人畜之力漸成無用；農業成爲工業化（如北美洲坎拿大及美國）；工業則以大機械的繁複分工與密切協作；及資本主義之僱傭方式購賣勞動者之體力而行之。生產之性質，已經完全成爲一種「以交易爲目的」之生產；而私人之交易又不能有統籌全局之計畫；因此生產及分配途均不能有計算和規畫——成爲無政府狀態，只能順其自然爲盲目之利潤（資本家所的利錢）競爭；以致生產常常過剩，發生社會的經濟紊亂之恐慌及國與國之間爭奪銷售場的帝國主義戰爭。其社會中之經濟關係，則資產階級統治一切，一切均成商業化——資本主義化。貴族已資本家化，農民則無產階級化。其共同生活之範圍，則由「民族國家」進爲世界的市場之聯繫，托拉斯壟斷全球，資本主義成了國際帝國主義。

在資本主義發達到最後階段——帝國主義——之時，世界上人類被分爲兩大營壘：有產階級——統治者——掠奪者——帝國主義者爲一方；無產階級——被統治，壓迫，掠奪者——弱小民族爲一方。結果，發生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國民革命（即民族主義之

革命)與無產階級的社會革命;經過相當的過渡期間(蘇俄正在此期中),乃進於高等經濟時代(共產主義完成期)。此時生產力完全倚賴於機械力及電力,人不遺餘任指撥之實。在生產性質上,農工業與智力體力之勞動,將以生產方法(工具,技術)之最高進步,與生產組織之秩序性及分工協作之科學的聯繫而復合。在相當的範圍內,人類可以自由選擇掉換工作,不復如現在有「職業的」束縛而受單調的煩苦壓迫。工作將成爲一種藝術;每日所作之工,將等於每日之衛生體操;工作者將以趣味之取得而作工。商業消滅,一切生產皆以「社會的」需要,爲一定之規畫而行之。生產力將提至極高;而社會的必需勞動(即一個人足以供給他一天生活所必需的勞動時間)將減至最低。於是人與人之間,乃能實現真正的平等自由,而成爲無階級的各盡所能,各取所需之共產社會。其共同生活之範圍,乃統括全人類於一體,以與自然相對立。

歷史之進展——社會上已往之事實及將來之趨勢——既然是根本上完全以生產方式(合工具性質,技術程度,生產量,生產性質而言)爲其變化之原動力;則所謂社會之真實基礎,便自然應該是「經濟」了!一切政治,法律——文物制度,都只是某個時代的經濟關係之反映——即是由某個時代的經濟的關係產生出來的。先要有了某種經濟關係,然後才能有某種文物制度。故我們中國,在漢唐封建時代,賤商;到現在則廢和權張謇均爲國中應受崇拜之偉人。故社會主義學說決不會發生於資本主義絕未萌芽之時代;而斯密亞丹之原富,則必出現於工業革命先進之英國。所以說一切:政治,法